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 ASIA MINING LIMITED
寰亞礦業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8173)

委任一位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志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起生效。

委任一位非執行董事

寰亞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起，黃志文先生（「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33 歲，現為一間香港持牌證券交易商的聯席董事。黃先生擁有超過 7 年投資、財務和證券經驗。彼持有澳洲 Monash University 應用財務碩士學位及 Deakin University 商業學士學位。此外，黃先生為萬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編號: 8163）的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外，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黃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他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香港法律第 571 章）所界定之本公司及其任何關聯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或控股股東（如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並無任何關係。

黃先生已經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一年，其後可每年續約。他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其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黃先生將有權收取每年 180,000 港元之薪金，乃參考其職能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而釐訂。他將無權收取任何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外，並無有關委任黃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 條作出披露及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歡迎黃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寰亞礦業有限公司
陳銘祖先生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許達利先生、張雄文先生及陳崇仁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梁桐偉先生及黃志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宏霖先生、湯雲斯先生及馮國良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